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资合作开发杭州房地产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杭州北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北隆”），为增强实力，通过增资方式引进新投资人。经上海产权交易所组织鉴定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名城钰”）、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同意以货币方式投资杭州北隆。增资完成后，杭州北隆注册资本由原来 1000 万元增加至 3030.5 万元，其中原股东招商局地产（杭州）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比 33%，上海名城钰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 33%，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30.5 万元增资 34%。增资款项均计入北隆公司注册资本。

杭州北隆拥有塘栖镇西苑村余政储出【2018】10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，土地面积为 25655 平方米，土地性质为商住用地，计划总投资 118539 万元（其中土地价款 50953 万元）。公司将与其他股东共同合作开发该地块。

二、交易各方基本情况

1、原股东：招商局地产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本次增资前招商局地产（杭州）有限公司为持股杭州北隆持股 100% 股权的股东。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11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4084573382L

注册资本：160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蒋铁峰

营业期限：2013-12-11 至 2033-12-10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经营(仅限于普通住宅及配套设施、普通商业用房的开发、经营)服务：物业管理。

企业地址：杭州市江干区彭埠街道塘工局路 358 号 482 室

2、增资方：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，本公司为上海名城钰持股 100%的股东。

成立日期：2014 年 02 月 21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04087946746N

注册资本：10000 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张燕琦

营业期限：自 2014 年 02 月 21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0 日

经营范围：资产管理，投资管理，企业管理，投资咨询，商务信息咨询（除经纪），财务咨询（除代理记账），贸易经纪与代理（除拍卖），建筑材料、装潢材料、机电设备及器材、通信设备、电子产品、工艺礼品、百货的销售，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项设计、施工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务会展服务，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企业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华泾路 509 号 7 幢 522 室

3、增资方：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11 月 9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4MA2AY1BB8E

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王建国

营业期限：2017-11-09 至 9999-09-09

经营范围：服务:房地产开发经营(凭有效许可证经营),房地产投资,商务信息咨询(除商品中介),企业管理、咨询,自有房屋租赁服务。
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企业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财富金融中心 2 幢 4005 室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权增资交易标的：杭州北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。

成立日期：2018-05-23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10MA2CC2CC7Q

注册资本：3030.5 万元人民币（增资后）

法定代表人：郭英涛

营业期限：2018-05-23 至 9999-09-09

经营范围：服务:房地产开发、经营(凭有效许可证经营),物业管理,自有房屋租赁,室内外装修设计、施工(凭资质证书经营),经济信息咨询(除商品中介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企业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运溪路 131 号

四、本次交易情况

本次交易前,杭州北隆注册资本 1000 万元,招商局地产(杭州)有限公司为其唯一股东。经上海产权交易所组织鉴定,上海名城钰、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同意以货币方式投资杭州北隆。

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，杭州北隆注册资本增加至 3030.5 万元，其中招商局地产（杭州）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比 33%，上海名城钰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 33%，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30.5 万元增资 34%，增资款项均计入北隆公司注册资本。

增资扩股完成后，杭州北隆董事会由 5 人组成，其中，股东上海名城钰提名 1 人，股东招商局地产（杭州）有限公司提名 1 人，股东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提名 3 人。董事长由杭州蓝光置业有限公司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由董事会聘任。

杭州北隆拥有塘栖镇西苑村余政储出【2018】10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，土地面积为 25655 平方米，土地性质为商住用地（住宅 70 年、商业 40 年），计划总投 118539 万元（其中土地价款 50953 万元）。公司将与其他股东共同合作开发该地块。

五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作开发项目，有助于进一步拓展杭州市场，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。合作开发将充分发挥各方优势，实现优势互补，分散经营风险，提高项目收益率，同时有利于降低项目经营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19 年 4 月 8 日